

安徽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卫人秘〔2016〕644号

关于2017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

各考点、省直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全国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2017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护考办发〔2016〕5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2017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

一、凡符合原卫生部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印发的《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》（部长令第74号）中报名条件的人员，可以报名参加考试。各考点要严格按照《护士条例》和《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》审定考生报名资格，对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人员，严禁参加考试。

二、2017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全面实行人机对话考试，定于2017年5月6-8日举行，每半天为一个轮次，分为6轮依次进行。考生将随机分配至其中一个轮次，参加专业实务和实践能力两个科目的考试。具体考试时间安排如下：

考试时间	轮次	考试科目	时间
5月6日	第一轮	专业实务	8:30-10:10
		实践能力	10:55-12:35
	第二轮	专业实务	14:00-15:40
		实践能力	16:25-18:05
5月7日	第三轮	专业实务	8:30-10:10
		实践能力	10:55-12:35
	第四轮	专业实务	14:00-15:40
		实践能力	16:25-18:05
5月8日	第五轮	专业实务	8:30-10:10
		实践能力	10:55-12:35
	第六轮	专业实务	14:00-15:40
		实践能力	16:25-18:05

三、考试报名包括网上预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。2016年12月15日-2017年1月5日，考生可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（www.21wecan.com）进行网上预报名；各考点、报名点考试管理机构根据具体情况选择在2016年12月16日-2017年1月6日期间进行现场确认工作（各考点的具体确认时间请考生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查询）。考生须根据报名要求携带报名申请表（附件1）及相关的证件材料（包括原件和复印件），到指定地点进行现场确认。应届毕业生网上预报名后的现场确认工作由所在学校统一组织，请各考点加强与当地学校的沟通联系，切实做好应届毕业生的考试报名组织工作。

四、2017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按省物价局、财政厅皖价费函〔2014〕193号文件执行（55元/科）。

考生缴费采取网上支付的方式，考生在现场确认后请及时登录报名界面通过网上支付缴纳考试费，网上缴费的截止时间为2017年1月15日，逾期未缴费的考生视为放弃报名。

五、各考点要按照有关要求，建立健全考务管理工作规程和制度，加强对考试工作的指导、监督、检查，落实责任制，切实做好保密工作，严防泄密，加强沟通，积极争取公安、电力、无线电管理和交通等部门的支持和配合，严肃考风考纪，做好应急预案，以人为本，服务考生，加强人机对话考试工作的宣传，密切关注考试舆情，确保考试各项工作顺利进行。

附件：1. 2017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

2. 2017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计划表



（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）

附件 1

2017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

网报号:

用户名:

验证码:

确认考点:

条形码

基本 情况	姓 名		性 别		
	民 族		出生日期		
	证件类型		证件编号		
	联系方式(根据考区要求自行填写)				
报 考 科 目	1.专业实务 ; 2. 实践能力			考 试 方 式	
教 育 情 况	最高学历		毕业专业		
	毕业时间		毕业学校		
	学 位		学 制		
	专业学习 经历				
工 作 情 况	单位所属		工作单位		
	单位性质		从事本专业年限		
审 查 意 见	学校(应届毕业生)或单位、人 事档案所在地(非应届毕业生) 审 查 意 见 印章 年 月 日		考点审查意见 考点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	考区审核意见 考区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	

备注: ① 申请人为在校应届毕业生的,应当持有所在学校出具的应届毕业生毕业证明,到学校所在地的考点报名;申请人为非应届毕业生的,可以选择到单位、人事档案所在地报名。

② 此表须考试申请人仔细核对后签字确认,一旦确认不得修改。

考试申请人签名:

日期: 年 月 日

附件 2

2017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计划表

工 作 内 容	工 作 时 间
网上预报名	2016 年 12 月 15 日—2017 年 1 月 5 日
现场确认	2016 年 12 月 16 日—2017 年 1 月 6 日
网上缴费	2016 年 12 月 16 日—2017 年 1 月 15 日 (考生在线银行卡支付手续费为 0.5%)
考点、考区审核考生报名资格	2017 年 1 月 7 日—2 月 18 日
登记、审核考生基本信息修改情况	2 月 18 日前
考点编排考场试室、安排考生座位；考区审核各考点考场安排	2 月 19 日—3 月 10 日
考点接卷信息、考办设置上报	4 月 10 日前
准考证网上打印功能开放	4 月 12 日—5 月 6 日
试卷交接	4 月 27 日—5 月 5 日
考试实施	5 月 6—8 日
考点上报数据修正信息	5 月 20 日前
考区、考点进行违纪违规信息录入并上报正式文件	5 月 25 日前
考点上传《考试物品销毁记录单》	5 月 20 日前
网上成绩发布	考后 45 个工作日内

